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7-077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2、122243、122352

债券简称：12 广汽 01/ 02/03

113009、191009

广汽转债、广汽转股

##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10 点在广州市珠江新城兴国路 23 号广汽中心 3106 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0 人，其中现场到会董事 7 人，蓝海林董事、王苏生董事、李平一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曾庆洪董事长主持，听取了 2017 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报告，并以现场书面投票及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 2017 年中期向全体股东（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9 月 13 日）派发每股 0.10 元（含税）的中期现金股利，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联席秘书拟订及刊发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有效实施公司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鉴于“广金资产财富管理优选 3 号私募投资基金”以人民币 30 亿元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份并已签署认购协议，且公司独立董事李舫金先生担任董事长的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广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其基金管理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并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认为李舫金董事与本事项存在利益关系，因此其本人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部分专项计划调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 2017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自 2017 年 9 月 14 日起，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6.94 元/股调整为 6.84 元/股。

审议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